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984/20-21(04)號文件

檔 號：CB1/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21 年 6 月 15 日舉行的會議

推行"智方便"平台及電子政府服務的進展 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就推行"智方便"平台及電子政府服務的進度提供最新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過往討論此課題時提出的意見和關注事項。

背景

2. 政府當局一直透過推動數碼政府及擴展網上服務，利用創新及科技("創科")改善公共服務。舉例而言，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分別在 2007 年及 2010 年推出政府網站"香港政府一站通"和"我的政府一站通"(www.gov.hk/mygovhk)，為市民提供切合其需要的服務及資訊。資科辦亦推動及支援政府其他政策局/部門("局/部門")發展更多安全和利民的數碼政府服務，提升用戶體驗，加快公共服務的數碼化轉型，例如以電子支付繳交政府帳單、入境事務處引入 e-道、應用聊天機械人以方便市民搜尋和使用政府表格、設立"資料一線通"網站推動開放數據及開發城市儀表板等。

3. 2017 年施政報告提出 3 項智慧城市重要基礎建設項目，包括為所有本港居民免費提供"數碼個人身分"(現命名"智方便")，讓市民能以單一的數碼身份認證及進行網上交易。"智方便"平台自 2019 年起進行開發，累計項目開支約為

8,871 萬元。2021-2022 年度及 2022-2023 年度的開支預算分別約為 6,378 萬元及 6,526 萬元。¹

"智方便"平台

4. 政府當局已於 2020 年 12 月推出"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政府服務平台。除了通過平台接達所需服務及網站資訊，市民可使用"智方便"根據《電子交易條例》(第 553 章)作數碼簽署，處理法定文件及程序。市民一經登記成為"智方便"用戶，即可接達 20 多項常用政府及公用事業如兩電一煤的網上服務。

5. 政府當局表示會積極推動公私營機構包括本地創科公司及資訊科技中小企的電子服務使用"智方便"平台。此外，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與資科辦正研究透過"智方便"協助金融機構提供網上金融服務。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保險業監管局、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等監管機構已向相關認可機構發出通函，鼓勵他們積極採用"智方便"。

其他推動數碼政府服務的措施

開放政府數據

6. 政府當局於 2018 年 10 月公布開放數據政策，推動各局/部門及鼓勵公私營機構通過"資料一線通"網站以機讀格式開放更多數據，讓公眾免費使用。"資料一線通"網站於 2019 年年底加入城市儀表板功能，讓公眾更容易了解與城市相關的開放數據。

使用流動通訊裝置

7. 現時，"香港政府一站通"已採用適應性設計，便利市民使用各種電子裝置(包括平板電腦及智能電話)瀏覽網站內容和使用網站提供的查詢及交易功能。為進一步提升電子政府服務用戶的體驗，資科辦已要求各局/部門必須採用流動友善的設計來開發新的電子政府服務，並在 2020 年年底前更新所有網站。

¹ 財務委員會於 2018 年 5 月 11 日批准開立一筆總數 1 億 1,200 萬元的承擔額，用以建立一站式網上系統，提供數碼個人身分。

電子支付

8. 政府當局提供多種網上繳費服務，便利市民以信用卡及其他電子支付方式繳交政府帳單和費用。此外，政府當局採用金管局的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和共用二維碼，便利市民繳交稅款、差餉及水費。市民可通過不同的銀行流動應用程式及電子錢包掃描帳單上的二維碼繳費，過程簡單便捷。政府當局亦籌備在公司註冊處、入境事務處、破產管理署和運輸署的繳費櫃檯接受轉數快付款。政府當局亦正與金管局研究讓市民以轉數快透過網上服務和流動應用程式繳費(例如繳交申請政府場地或設施費用)。此外，金管局已提升轉數快系統功能，支援以香港身份證號碼作為付款識別碼，進一步擴闊轉數快的應用，例如支援僱主發放薪金、政府當局發放款項等用途。

人工智能與大數據分析

9. 資料辦在 2019 年 12 月於"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推出聊天機械人(即 Bonny)，方便市民搜尋和使用 3 300 多張政府表格和相關電子政府服務。效率促進辦公室亦於 2019 年 12 月於 1823 聯繫中心試點應用聊天機械人處理市民的查詢。

10. 資料辦正構建大數據分析平台，提供包括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辨識工具、平行運算管理系統，以及可讓各局/部門傳送及分享實時數據(如交通、天氣及環境數據)的"數碼高速公路"，讓各局/部門推行大數據分析，以數據主導方式作業務決策和提供服務，提升政府運作效率及改善城市管理。

區塊鏈應用

11. 資料辦於 2018 年年底啟動一項試點計劃，以探討區塊鏈技術應用於改善數碼政府服務的適用性、效益和局限。試點應用的結果將會與各局/部門分享，以便各局/部門在計劃其數碼政府服務時參考。資料辦正與知識產權署、環境保護署及衛生署合作，分別就商標轉讓、優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的編製程序、提升藥劑製品的追溯性及管理，推行 3 個試點項目，預期項目會在 2020 年內完成。

過往的討論

12. 在 2018 年 3 月 12 日舉行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就推行 3 項智慧城市重要基礎

建設的撥款申請諮詢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有關撥款建議。財務委員會亦曾在 2018 年 5 月 11 日的會議上討論相關事宜。事務委員會近年曾在多次會議上討論推動電子政府服務(包括"智方便"平台)相關事宜。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智方便"

登記和使用

13. 議員察悉，資料辦會提供兩個"智方便"應用版本，分別為"智方便 Lite"及"智方便"，"智方便"可額外提供支援數碼簽署的功能。他們要求政府當局舉例說明哪種政府服務會要求數碼簽署，以推動市民應用"智方便"。議員亦問及如何把"智方便"應用於公共服務。

14. 政府當局表示，市民可以親身或以數碼證書在網上提交續領車輛牌照的申請。市民在指定自助登記站或登記服務櫃位登記後，便能通過"智方便"平台使用需要數碼簽署的政府服務(包括續領車輛牌照)。雖然當局預期所有政府部門的公共服務均會盡量支援"智方便"，但部分政府服務可能仍受香港法例第 553 章的豁免條文所限，未能接受電子簽署或支援電子提交文件服務。此外，部分服務可能須由政府以外的機構(如銀行)處理，部分程序亦可能須面對面核實申請者的身份等。

15. 議員認為，數碼政府服務措施將會更方便市民，尤其是甚少使用智能手機或數碼科技在網上購物的長者。他們請政府當局鼓勵更多長者應用"智方便"，並建議政府當局可針對在地區長者社區中心學習電腦的長者，協助他們更有效使用"智方便"。部分議員建議，政府當局應優先鼓勵公務員使用"智方便"，以推動社會更廣泛使用"智方便"。

16.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當局現時沒有計劃安排長者優先登記，反而有意推動熟悉數碼科技應用的青年人使用"智方便"。政府當局預期，青年人使用"智方便"後會推薦給年長的親友使用。政府當局亦會積極向市民(包括公務員)推廣"智方便"。

電子簽署

17. 議員察悉，市民可使用"智方便"根據香港法例第 553 章作數碼簽署，處理法定文件及程序。部分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修訂有關數碼簽署的現有的法例條文。政府當局表示，

"智方便"可額外使用數碼簽署功能，透過數碼證書進行有關數碼簽署。由於採用認可數碼證書作出數碼簽署已經符合法律上的簽署規定，因此無須修例。

保障私隱

18. 議員關注到，用戶進行登記時，其香港身份證的照片、自拍數碼照片等生物特徵資料會否上載到伺服器。政府當局表示，系統會利用入境事務處的紀錄來核對登記者的身份。申請人登記"智方便"時提供的身份證照片及自拍數碼照片，會在用作核實用戶身份後即時刪除。至於登記時提供的其他個人資料亦只會作"智方便"用戶管理之用，用戶資料會加密和儲存於政府數據中心內。

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及共用二維碼標準

19. 議員詢問轉數快及共用二維碼標準的推行進展及未來路向為何，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轉數快深受市民歡迎，自推出以來錄得超過 486 萬個帳戶登記。轉數快與共用二維碼標準掛鉤，讓儲值支付工具可以同一個二維碼接受不同支付方案。政府當局正與金管局探討轉數快與"智方便"平台之間有何合作機會。

開放數據

20. 議員指出，政府開放數據的質素和用途受到批評。一些市民認為，"資料一線通"網站的數據過時，相關政府部門更新數據過慢，而各局/部門提供的數據互不相關。議員關注政府當局會如何確保可持續改善政府開放數據的質素。

21.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已公布開放政府數據的新政策，除非有合理原因(例如有關數據含有個人資料)，否則各局/部門原則上應致力在"資料一線通"網站開放其數據予公眾免費使用。自推行新政策以來，政府當局收到市民就開放政府數據提出的多項建議，而市民就進一步開放哪類數據和其潛在應用提出的意見和建議，當局均會考慮。相關的局/部門已經並會繼續相應作出適當的跟進行動。

政府和相關機構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22. 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及何時會檢視各局/部門的流動應用程式開發情況。政府當局答稱，資科辦會定期檢視各局/

部門的流動應用程式的開發情況，並會視乎該等流動應用程式的性質和目標用戶羣組，要求各局/部門考慮將已推出多時但累計下載次數少於一萬次的流動應用程式下架，以節省維護這些程式的開支。

23. 議員詢問為電子政府服務開發流動應用程式的規管機制，包括政府當局會否發出相關指引，提醒各局/部門在考慮開發政府應用程式時應衡量有關流動應用程式的成本效益。政府當局解釋，資科辦在 2018 年 11 月向各局/部門發出經修改的《流動應用程式實務指南》，訂明各局/部門在開發流動應用程式前必須確立開發程式的目的及了解目標用戶羣組的需要。

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

24. 議員曾就電子政府服務相關事宜(包括政府雲、“智方便”、區塊鏈技術、應用人工智能、保障個人資料私隱、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及推動電子支付)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質詢。該等質詢的詳細內容及政府當局所作答覆，可透過載於**附錄**的超連結閱覽。

最新情況

25. 政府當局將於 2021 年 6 月 15 日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推行“智方便”平台及電子政府服務的進展。

相關文件

26.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6 月 8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年 3月12日	<p>政府當局就智慧城市重要基礎建設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701/17-18(03)號文件</p> <p>政府當局就 2018 年 3 月 12 日會議席上所提事宜作出的回應 立法會 CB(4)1051/17-18(01)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4)1197/17-18 號文件</p>
財務委員會	2018年 5月11日	<p>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 710——電腦化計劃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新分目"數碼個人身分" 新分目"敏捷開發政府服務的數碼轉型" FCR(2018-19)9</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FC9/18-19 號文件</p>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年 7月9日	<p>政府當局就電子政府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1337/17-18(03)號文件</p> <p>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4)1337/17-18(04)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4)1596/17-18 號文件</p>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9年 5月10日	政府當局就數碼個人身分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1020/18-19(03)號文件 有關數碼個人身分計劃的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1020/18-19(04)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1290/18-19 號文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9年 6月10日	政府當局就電子政府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1135/18-19(03)號文件 有關發展電子政府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1135/18-19(04)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1327/18-19 號文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20年 6月8日	政府當局就推行"智方便"平台及其他數碼政府服務措施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710/19-20(04)號文件 有關發展電子政府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710/19-20(05)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919/19-20 號文件
立法會	2019年 2月27日	胡志偉議員提出的第11項質詢 採用新一代政府雲端基礎設施
立法會	2019年 4月17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15項質詢 構建數碼個人身分系統
立法會	2019年 5月29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15項質詢 區塊鏈技術的應用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立法會	2019 年 11 月 13 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 5 項質詢 應用人工智能與保障個人資料私隱
立法會	2020 年 2 月 26 日	謝偉俊議員提出的第 6 項質詢 政府流動應用程式
立法會	2020 年 5 月 13 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 2 項質詢 為在家工作政府人員提供資訊科技支援
立法會	2020 年 6 月 3 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 11 項質詢 在對抗 2019 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工作中應用的科技
立法會	2020 年 6 月 10 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 13 項質詢 發展電子發放款項平台及金融科技
立法會	2021 年 1 月 27 日	李慧琼議員提出的第 6 項質詢 推動電子支付